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委托处置项目（四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宁正招字[2026]第5号

采 购 人：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宁夏正业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02月

目 录

- 第一章 谈判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第五章 采购合同范本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谈判邀请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委托处置项目（四次）

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宁正招字[2026]第 5 号
2. **项目名称：**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委托处置项目（四次）
3. **采购内容及要求：**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服务采购，具体要求详见谈判文件。
4. **预算金额：**296,578.00 元。
5.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具有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包含本项目危险废物清单中所有危废类别）；（3）供应商提供资格承诺函（包含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以竞争性谈判会议现场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谈判文件：

获取时间：2026年02月11日10:00时至2026年02月25日18:00时；

方式：1. 本项目实行网上发布电子版谈判文件，请供应商于2026年02月11日10:00时至2026年02月25日18:00时，登陆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www.ynzhzh.com）进行网上登记，登记审核成功后下载谈判文件。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系统实行 CA 数字证书

认证安全登录管理，供应商须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www.ynzhzh.com）进行注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注册绑定后，方可进行网上登记及谈判文件下载操作。在规定时间内未按以上程序进行网上登记领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一律不予接收。

2. 办理CA数字证书、业务系统使用问题咨询，请加入易能智招供应商咨询交流QQ群（783542967）进行咨询。联系电话：0951-8892720。

3. 获取谈判文件审核资料内容：供应商须在系统平台中上传项目信息登记表（包含项目名称、供应商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格式自拟）。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方式

时间：2026年02月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www.ynzhzh.com）

方式：1.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选择对应项目对应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加密上传递交。

2. 文件验证：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www.ynzhzh.com）。登录交易平台后点击“已报名项目管理”— 对应项目后方操作按钮—“投标人文件”插页，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签到验证”、“解密验证”、“签章验证”。若文件需要重新修改上传需要在此页面撤回，然后重新制作上传递交。

3. 网上开标：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www.ynzhzh.com）点击“已报名项目管理，找到对应项目，点击“开标签到”，进入网上开标页面。签到时间内，点击签到；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并确认签章。解密的 CA 锁与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时的 CA 锁须为同一个 CA 锁，否则无法解密，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编制并网上上传递交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完成后需要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www.ynzhzh.com），已报名项目管理，投标文件点菜单可查看投标文件递交情况并依次进行“签名验证”、“解密验证”、“签章验证”。网上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逾期未完成递交的，平台拒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谈判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同时发布，您所关注的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调整内容以公告形式公示，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谈判公告或更正（澄

清、补充等)公告从而导致投标失败,其后果自行承担。

七、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地址: 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388 号

联系方式: 李选利 0951-88817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宁夏正业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 IBI 育成中心二期九号楼创新服务中心

联系方式: 宋梦璇 1761020060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序号	内容
1	<p>项目名称：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委托处置项目（四次）</p> <p>项目编号：宁正招字[2026]第5号</p> <p>采购需求：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服务采购，具体要求详见谈判文件。</p> <p>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p> <p>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服务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合格标准。</p>
2	<p>采购人：西北轴承有限公司</p> <p>地址：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388号</p> <p>电话：李选利 0951-8881786</p>
3	<p>采购代理机构：宁夏正业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p> <p>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IBI育成中心二期九号楼创新服务中心</p> <p>业务联系人：宋梦璇</p> <p>电话：17610200609</p> <p>邮箱：17610200609@163.com</p>
4	<p>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p> <p>（1）供应商具有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p> <p>（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包含本项目危险废物清单中所有危废类别）；</p>

	<p>(3)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4)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5) 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6)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p> <p>以上资料以响应文件中内容为准，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p>
5	<p>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查询时间：以竞争性谈判会议现场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留存纸质查询凭证，资格审核结束后，企业信息如有调整，一律不予认可。</p>
6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是、否）
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8	<p>预算金额：296,578.00 元；最高限价：296,578.00 元</p> <p>说明：本项目按总价进行评分，响应文件中响应函及响应一览表须填写响应总价。供应商响应报价单价及总价均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最终结算时按照实际处置量据实结算。</p>
9	<p>谈判保证金：伍仟玖佰元整。人民币（¥5,900.00元）</p> <p>谈判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转账或电汇形式的应从基本户转出。</p> <p>开户名：宁夏正业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行：宁夏银行总行营业部</p> <p>账号：0100 0140 9000 10596</p> <p>注：谈判保证金缴纳单位必须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p> <p>谈判保证金以实际到账为准。谈判截止时间前未到账不予认可。</p> <p>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投标无效；</p>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p> <p>（1）供应商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p> <p>（2）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p> <p>采购人或者代理公司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p>
10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是、否）
11	谈判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u>60</u> 自然日（日历日）
12	<p>响应文件（电子/纸质）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02月26日 14:30:00（北京时间）</p> <p>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p>
13	<p>谈判时间：2026年02月26日 14:30:00（北京时间）</p> <p>谈判地点：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p>
14	信用查询时间：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资格审核工作前
15	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u>3</u>
16	采购人是否委托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否
17	<p>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否（是、否）</p>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u>/</u></p> <p>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u>/</u> 自然（日历）日</p> <p>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u>/</u></p>
18	是否收取招标代理费：是

	<p>是否由成交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是</p> <p>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4003〕857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为基准价，以基准价的35%（折扣0.35）计算代理服务费。</p> <p>收取形式：转账形式</p> <p>收取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收取</p>
19	<p>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及形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提出</p>
20	<p>本项目不允许分支机构投标，当供应商存在分公司时，应以总公司资格投标，并提供总公司相应资质材料，否则投标无效。</p>
21	<p>谈判小组的组建：谈判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22	<p>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p>
23	<p>付款方式：合同约定</p>
24	<p>电子开评标：</p> <p>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标，投标人或者供应商需要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上传。</p> <p>一、电子远程开标流程概述</p> <p>1. 文件上传递交：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选择对应项目对应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加密上传递交。</p> <p>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编制并网上递交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完成后需要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p>

(www.ynzhzh.com) 进行文件验证。网上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逾期未完成递交的，平台拒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文件验证：供应商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 (www.ynzhzh.com)。登陆交易平台后点击“已报名项目管理”-对应项目后方操作按钮“投标人文件”插页，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签到验证”、“解密验证”、“签章验证”。若文件需要重新修改上传需要在此页面撤回，然后重新制作上传递交。

3. 网上开标：投标人或者供应商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

(www.ynzhzh.com) 点击“已报名项目管理，找到对应项目，点击“开标签到”，进入网上开标页面。签到时间内，点击签到；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并确认签章。解密的锁与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时的CA 锁须为同一个CA 锁，否则无法解密，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注：投标人或者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使用数字证书登录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编制并网上上传递交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完成后需要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 (www.ynzhzh.com)，已报名项目管理，响应文件点菜单可查看响应文件递交情况并依次进行“签名验证”、“解密验证”、“签章验证”。网上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逾期未完成递交的，平台拒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方式：网上远程开标，远程签到、解密、确认签章，无需到场。

签到时间：以电子交易平台具体显示时间为准，一般为开标前半小时；

解密时间：以电子交易平台具体显示时间为准，一般为开标前10分钟（具体时间以平台实际时间为准），超过解密时间的视为放弃解密即放弃投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解密CA 锁与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时的CA 锁须为同一个CA 锁，否则无法解密，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响应文件编制和签章

1. 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易能智招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格式签署和加盖电子章。

2.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响应文件应使用A4规格编制、编写目录，必须具有结构清晰详细、完整的文档结构图（设置方法：在word中设置相应章节的段落大纲级别；查看方法：打开word视图中的“文档结构图”后能看到详细章节）。

4.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所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且合法有效扫描后粘贴到响应文件的相关页面，为了保证系统电子化处理效率，在保证可辨认清晰度情况下扫描时应尽量降低扫描分辨率，输出为jpg文件格式，以减少成稿文件的大小。对于以文字为主的文件扫描，建议最高200DPI；对于图片为主且颜色丰富的文件，建议最高300DPI。

5. 为了保证系统整体效率，系统对所递交的电子文件有大小的限制，因此，供应商应尽可能降低本文件的大小，小尺寸响应文件将使递交更快捷、减少差错发生几率，避免在截止时间前未能完整上传文件。

6. 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具体以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为准。

7. 供应商应使用带电子签章功能的CA数字证书对响应文件须盖章的部位加盖电子公章，电子公章与实物公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 响应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是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人名章。

9.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注意事项：

1. 本项目必须网上投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必须获得电子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且在有效期内。

2. 电子标书制作及递交等有关操作见交易平台首页下载中心中操作帮助栏(网址：

www.ynzhzh.com)及易能智招投标人咨询交流QQ群(783542967)。

3. 交易平台环境要求: (1) 操作系统: Windows 10 (2) 浏览器:

Internet Explorer10 及以上。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投标, 登录交易平台时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 否则影响其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供应商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网上递交响应文件。投标是否成功以交易平台的具体显示为准, 系统以收到投标人发出的递交指令的时间作为其投标时间,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的其投标将会被判定为无效,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 ①电子招投标文件均具有法律效力, 若投标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 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 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②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的, 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③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 一切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用错解密锁、未按时签到CA锁保管不当、硬件老化、电器性能不稳定、软硬件未及时更新等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的, 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④各投标人在解密完成后, 需在当前界面再次确认文件状态, 确保文件状态为已解密方可进行下一步操作, 如未解密成功, 需再次点击解密按钮进行解密并签章确认。

⑤为保证开评标环节系统环境稳定, 供应商开标当天解密所用电脑须为之前上传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的CA锁与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的CA锁须为同一个CA锁, 否则无法解密, 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无效投标情形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递交。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递交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 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其他注意事项

温馨提示：投标人必须在规定解密截止时间内完成解密，一般情况下3分钟即可解密成功。

六、开标相关要求

1. 本项目全流程电子标，供应商远程开标，远程解密无需到场。

2. 解密：供应商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易能智招电子交易平台

www.ynzhzh.com。登陆交易平台后点击“已报名项目管理”-对应项目后方操作按钮“开标签到”插页，对应标段后方点击操作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签到时间内点击解密，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然后确认签章。为保证开评标环节系统环境稳定，供应商当天解密所用电脑须为之前上传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的CA 锁与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的CA 锁须为同一个CA 锁，否则无法解密，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七、应急开标程序

1. 电子开标过程中如出现下列情况，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开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在相关监督部门的同意下可启动应急开标程序。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其他无法保证开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2. 可采取的应急措施包括：

- (1) 对未在系统中开标的可暂停开标；
- (2) 对已在系统中开标的应立即停止；
- (3) 等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再组织进行开标。
- (4) 对解密环节出错（因系统故障原因导致）的投标人，通过系统的备案功能进行文件备案，对备案文件与网上递交的文件不一致（系统通过数字签名进行验证）或备案文件未

	按照本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导致系统无法备案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25	根据采购人资料存档要求，本项目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公告发布后个工作日内，提交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套（双面打印）
26	成交候选人公示：在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同一媒介上公示成交候选人。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限为3日。
27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采购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谈判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主体。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谈判文件的法人，具体以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形式为准。

1.4 供应商及其响应的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关于供应商条件的内容。

1.4.2 以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谈判文件。

1.4.3 符合本项目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

1.5 如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4.1 的规定。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的，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的，其相关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8 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8.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1.8.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1.8.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1.8.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8.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8.6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1.9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2. 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谈判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谈判费用

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费用。

(二) 谈判文件

4. 谈判文件构成

4.1 竞争性谈判公告

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供应商须知

4.4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4.5 评审办法

4.6 采购合同范本

4.7 响应文件格式

5.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等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5.2 谈判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公告或修改内容并自行下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6. 响应截止时间的顺延

6.1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截止时间。顺延变更公告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

6.2 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7. 其他事项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及文字、计量单位要求

- 8.1 供应商应当对谈判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8.2 无论谈判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3 响应文件应使用规范汉字书写（专有名词须加注中文解释），并采用通用的图形符号，不得出现与常规书写格式不符的内容。
- 8.4 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成交后，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0. 证明响应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0.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标的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谈判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 11.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谈判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响应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11.2 供应商应在价格明细表上标明响应服务及相关货物、工程（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2. 响应保证金

- 12.1 保证金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应当

在谈判文件中明确保证金的数额及缴纳形式。

12.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保证金或保证金数额不足以及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缴纳保证金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

12.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2.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2.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2.4.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之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2.4.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2.4.5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响应有效期

13.1 响应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4. 响应文件的制作

14.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响应文件。

14.2 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谈判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响应文件，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响应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

15.2 响应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响应截止

16.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响应文件。

17. 响应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响应文件。

17.2 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修改，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撤回的，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五) 谈判评审

18. 成立谈判小组

18.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8.2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标准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有参加谈判的资格。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18.3.1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

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8.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 谈判

19.1 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谈判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9.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9.3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由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9.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9.5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9.6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应通知所有参

加谈判的供应商，并给所有谈判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9.7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文件。

19.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19.9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谈判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0. 响应无效

20.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20.1.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0.1.2 未满足响应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20.1.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20.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0.1.5 属于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情形；

20.1.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1. 保密要求

21.1 谈判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从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 确定成交

22.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2.1 除谈判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外，谈判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3.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23.1 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在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购人书面授权谈判小组按照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4. 发出成交通知书

在响应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告。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 合同及履约验收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25.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5.3 如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须按响应函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5.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且合格的供应商数量符合规定，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 履约保证金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7. 履约验收

按照国家、自治区及采购人内控的有关规定进行验收工作。

28.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及招标代理费标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八）质疑和投诉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依法获取可质疑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也可以依法提出质疑。

30.3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通过书面递交相关材料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30.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通知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

31. 投诉

31.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第 4 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4.1 采购需求

一、商务部分：

-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2. 实施地点：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 ▲3.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服务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 ▲4. 供应商投标报价：供应商报价必须包税费、运输费、装卸费等所有涉及本项目采购要求的费用。

本项目按总价进行评分，响应文件中响应函及响应一览表须填写响应总价。供应商响应报价单价及总价均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最终结算时按照实际处置量据实结算。

说明：本章中商务部分中含“▲”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未满足的投标无效。

二、技术部分：

1、危险废物清单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包装情况	危废类别	预估年产生量(吨)	主要有害成分	最高限价单价(元/吨)	最高限价总价(元)
1	废催化剂(固态)	桶装	HW46900-037-46	2	镍	3,392.00	6,784.00
2	化学试剂及容器(固态、液态)	打包	HW49900-047-49	3	无机物、有机物、重金属	25,555.00	76,665.00
3	酸洗废液(液态)	桶装	HW17336-064-17	2	硝酸、盐酸、二氯化锡、重金属	2,537.00	5,074.00
4	碱洗废液(液态)	桶装	HW17336-064-17	2	高锰酸钾、氢氧化钠、磷酸三钠、重金属	2,537.00	5,074.00

5	中和防锈废液 (液态)	桶装	HW17336-064-17	2	碳酸钠、亚硝酸钠	2,537.00	5,074.00
6	磷化废液 (液态)	桶装	HW17336-064-17	18	含磷化合物、 重金属离子	2,850.00	51,300.00
7	废矿物油 (液态)	桶装	HW08900-249-08	30	矿物油	2,090.00	62,700.00
8	除油废液 (液态)	桶装	HW17336-064-17	33	含磷废液	2,014.00	66,462.00
9	脱脂剂活性剂塑料容器 (固态)	桶装	HW49900-041-49	3	脱脂剂活性剂 粘连废液	3,278.00	9,834.00
10	乳化液 (液态)	桶装	HW09900-006-09	3	矿物油/合成油、芳烃、烷烃	2,537.00	7,611.00
合计 (元)							296,578.00

▲2、其他要求

- ①贮存配合：指导采购人规范暂存危险废物，提供合规贮存建议；
- ②转运要求：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专用运输车辆及防护设施，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转运路线避开敏感区域，确保运输安全；
- ③处置标准：按国家及地方环保标准完成无害化处置，处置后提供具备法律效力的处置报告；
- ④手续保障：及时配合采购人办理各类环保相关手续，确保处置流程合法合规；
- ⑤应急响应：接到应急通知后 24 小时内抵达现场，配合处理泄漏、污染等突发情况。

说明：本章中技术部分中含“▲”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未满足的投标无效。

4.2 评审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一、评审原则：

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审核内容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3	谈判有效期未满足谈判文件规定；
4	合同履行期限未满足谈判文件规定；
5	质量要求未满足谈判文件规定；
6	响应文件未满足谈判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7	出现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注：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谈判环节。

2. 谈判环节：

谈判次数共有两轮。如第一轮谈判后采购人认可首轮谈判报价，则可以不进行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二、成交人的确定：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明确排名顺序。采购人从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三、成交价的确定：

成交价为成交人的最终谈判报价。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廉洁协议书

签订地点：宁夏银川市西夏区

签订时间：

甲方：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乙方：

为规范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甲方）与供应商或合作方（乙方）物资采购、外协外包、货物运输等经济交往行为，构建“亲清”合作关系，甲乙双方自愿签订如下廉洁协议：

一、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廉洁从业有关规定。
- （二）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 （三）加强相互监督，自觉抵制不廉洁行为。
- （四）有义务和责任履行廉洁合作协议内容及相关制度、规定。

二、甲方廉洁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制度和规定，甲方纪检工作人员有权对双方在产品采购、验收过程中的廉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甲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等各项党纪法规，甲方相关部门负责受理相关投诉、举报，对涉嫌违规违纪的行为进行核实。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乙方主动给予的钱物（含有价证券等），无法退还的要在两周内主动上缴本单位纪检部门并说明原因。

（四）甲方采购协作、价格审理、招议标、技术、质量检验、质量管理、资金支付、库房管理等部门，应严格按照岗位职责，宣贯执行廉洁协议，开展自我检查，确保落实执行到位。

二、乙方廉洁责任

(一) 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各项制度和规定等，并主动配合甲方遵照执行。

(二) 乙方不得向甲方行贿、提供回扣或其他好处费等；不得向甲方人员及其亲属馈赠礼金、有价证券和物品等；不得给甲方工作人员报销任何费用；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置和无偿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不得邀请甲方参加对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娱乐健身活动和宴请；不得为甲方装修房屋，不得为其亲属及朋友等安排工作、安排出境和国内旅游；不得借甲方婚丧嫁娶之机，向其赠送钱物及有价证券；不得为甲方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接受甲方人员介绍的亲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工作有关的经济活动；不得违反规定安排甲方人员在乙方或乙方关联企业兼职和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乙方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或相关业务人员不得与甲方业务相关管理人员存在亲属关系、特定关系人关系。

(三) 乙方发现甲方人员有不廉政的暗示和行为，应在 2 天内署名向甲方相关部门或有关领导举报，并积极配合甲方纪检人员就有关违纪问题进行审查调查。

(四) 在甲方查处甲、乙双方合作中廉洁事项时，乙方不得隐瞒、包庇相关人员，更不得阻挠相关审查调查。

三、违约责任

(一) 甲方人员违反此廉洁协议，经调查属实的，甲方将依据党纪法规和相关规定对当事人进行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二) 乙方违反本廉洁协议规定，造成不良影响的，经调查属实，甲方有权一次性扣减乙方主合同总款项的 10%，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 在甲方查处甲、乙双方合作中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时，乙方如有隐瞒、包庇、阻挠行为的，除按以上条款执行外，情节一般的给予提醒；情节严重的将纳入黑名单，后期将不再与乙方开展合作。

四、协议的生效

(一) 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双方重新签署《廉洁协议书》时止。

如有不当行为，甲乙双方均有保持追溯的权利。未签此廉洁协议书，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经济业务往来。

(二) 本《廉洁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与《产品采购合同》同时签订，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 本协议在主协议授予、履行的全过程有效，并作为主协议的附件。

甲方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

乙方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

第 6 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单位）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页数)
二、响应一览表·····	(页数)
三、响应价格明细表·····	(页数)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	(页数)
五、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页数)
六、资格证明文件·····	(页数)

一、响应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项目，

并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的有关事宜。

二、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供应商提交和交付的响应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RMB¥：____元。

三、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有），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四、谈判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自然日（日历日）

五、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与项目有关的所有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所有文件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六、一旦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按照约定时间完成项目，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供应商： _____（盖公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二、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响应价格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服务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谈判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u>60</u> 自然日（日历日）
备注	/

供应商：_____（盖章）

年 月 日

三、响应价格明细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1					
2					
3					
4					
5					
6					
7					
8					
...					
	合计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年 月 日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序号	服务名称	谈判文件规定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服务内容及要求	响应服务内容及技术内容	
1				
2				
3				
4				
5				
...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是对谈判文件中“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的内容进行响应。

五、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技术标响应详情

（本部分由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进行填写）

商务标响应详情

（本部分由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进行填写）

类似业绩

近年类似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评审办法。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项目组人员组成表

本项目中承担的职务	姓名	证书	项目团队 人员分类
			项目负责人

注：供应商可使用以上表格进行填写，同时也可自行拟定人员组成表，具体要求详见评审办法要求。

注：本章节序号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一）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资质证书等。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代理人身份证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三)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时间前近半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电子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四)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须提供可证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电子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五) 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须提供开标之日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纳税及社保缴费缴纳凭证电子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承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六)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承诺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七) 谈判保证金截图

(八) 供应商关联性企业说明

1、与供应商存在关联企业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1		
2		
...		

供应商：_____（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时，应据实填写 1 明细表。

2、声明函

致： （采购人、招标代理公司）

我方郑重声明，我单位不存在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相关单位，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与供应商无关联企业情形的须提供 2 声明函。

（九）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评标办法要求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